

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

1、2019年1月10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》，授予日为2019年1月2日，上市日为2019年1月15日，授予对象共117名，授予数量为4,262,199股，授予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216,000,000股变更为220,262,199股。

2、2019年4月24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因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陆裕刚、申靖、龚倩倩三人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11,17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20,262,199股调整为220,151,025股。

3、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李学贤、陈忠华、王云松、张潇飞四人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53,832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数由220,151,025股调整为219,997,193股。

二、公司章程修订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,151,025 元。	第七条 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9,997,193 元。
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20,151,025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19,997,193 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前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余条款不变。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经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，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4 日